

回應啓德體育園區的兩點質疑

刊登於資本壹周(2015年05月21日)

新論壇召集人 立法會議員 馬逢國

立法會現正審議財政預算案，對於有議員建議削減啓德體育園區營運顧問研究約1千4百萬的撥款，筆者是十分反對。

在啓德興建大型體育場地，是政府履行對體育界十多年來的承諾。若撥款遭到削減，園區的落成又會再受拖延。有人質疑，是否需要興建可容納5萬名觀眾的主場館；也有意見認為，香港並無足夠的大型體育盛事，擔心場地淪為大白象。

就場館規模而言，不少國際城市如：新加坡、廣州、首爾等都有這類容納數萬觀眾的體育設施，啓德場館的規模並非不合理。至於是否有足夠盛事在主場館舉辦，則是雞和雞蛋的問題。香港單車聯會將於1月首辦單車世界盃第三站的比賽，若沒有新建的單車館，香港又怎可能舉辦這項世界級大賽呢？事實上，欠缺場地令香港在爭奪國際賽事時往往失諸交臂，例如：國際木球會曾希望在港舉行國際賽，但因沒有適合的大型場地而放棄。體育園區落成，可增加申辦這些盛事的機會。再者，體育盛事有助凝聚市民的關注及投入，而園區亦可解決本地運動員培訓空間不足的問題，更可釋除園區成為大白象的疑慮。

至於有議員質疑，建酒店、寫字樓及商場，會將園區變成一個商業項目。但對於體育界和本地體育發展而言，這些設施都是必需的。興建酒店可讓來自世界各地的團體及健兒，有一個相對廉宜及鄰近場館的住宿。寫字樓則可為體育團體，特別是一些非主流、非精英項目的組織，提供租金相宜的辦公室。而商用空間既可供體育產業的相關行業發展，又可提供商營的體育場地，如：滑冰場、保齡球場這類不在政府體育場地的規劃之內，亦未納入園區之中的場地，盡量善用土地，支援不同體育項目的發展。